

投标前请认真阅读，如投标即
视为认可本文件的所有条款。

中牟县农业农村局中牟新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中牟磋商采购-2025-68

采 购 人：中牟县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21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7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44
第六章	评审标准	46
第七章	技术要求	5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中牟县农业农村局中牟新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中牟县农业农村局中牟新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mggzy.zhongm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中牟磋商采购-2025-68
- 2、项目名称：中牟县农业农村局中牟新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760000.00 元，最高限价：76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 价 (元)	是否专门 面向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 (元)
1	中牟磋商 采购 -2025-68	中牟县农业农村局 中牟新区农业农村 局 2025 年高素质 农民培训项目	760000.00	760000.00	是	76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服务内容：采购培训服务机构开展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
- (2) 服务期限：90 日历天；
- (3)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要求，通过相关部门审查；
- (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
- (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执行促进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等相关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响应文件格式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即可）

（2）供应商须具备主管审批部门批准的培训资质证书；

（3）信誉要求：

①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meggzy.zhongmu.gov.cn/>）

3.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进入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meggzy.zhongmu.gov.cn/>），进行投标人/供应商会员注册，（注册步骤详见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审核通过后供应商需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 CA 锁，办理完毕携带 CA 锁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审核激活，供应商通过 CA 锁登录进行竞争性磋商文件（含.ZMZF 格式文件）等相关文件的下载，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zmggzy.zhongmu.gov.cn/>）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zmggzy.zhongmu.gov.cn/BidOpening>）；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第一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牟县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落实以下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执行财政部（财库[2022]19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执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响应文件的上传：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TF 格式）。

3、根据“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评标委员会不再对响应文件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所有投标单位不需提供证书原件。

4、本项目所有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zmggzy.zhongmu.gov.cn/BidOpening>）”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说明：相关驱动和电子投标工具请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zmeggzy.zhongmu.gov.cn>) “下载中心”栏目下载。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5、供应商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6、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V1.0》。

7、本项目监督部门：中牟县财政局。

8、异议投诉渠道：各供应商如有异议，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异议和投诉处理暂行办法》（豫公管办〔2017〕24号）文件有关规定向采购人提出异议。投诉部门：中牟县农业农村局，地址：中牟县商都大道房产大厦23楼，联系人：吴老师，联系方式：0371-85394586。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牟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中牟县商都大道房产大厦23楼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方式：0371-853945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楷林C座1809室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1-6131166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1-61311660

发布人：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年10月11日

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中牟县农业农村局中牟新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		
标包名称	中牟县农业农村局中牟新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		
采购人	中牟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吴老师、0371-85394586
代理机构	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郭灵灵、0371-61311660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是 ☒ 否
2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是 ☒ 否
3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是 ☒ 否
4	以不合理条件或者产品产地来源等限制或者排斥供应商，		☐ 是 ☒ 否
5	将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 是 ☒ 否
6	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		☐ 是 ☒ 否
7	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 是 ☒ 否
8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是 ☒ 否
9	违规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 是 ☒ 否
10	限定投标人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股权结构。		☐ 是 ☒ 否
11	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限制或者排斥民营企业参与投标的行为。		☐ 是 ☒ 否
12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与业务能力无关的规模、成立年限、注册资本金、银行授信证明和明显超过项目要求的业绩要求等门槛限制潜在投标人。		☐ 是 ☒ 否
13	在采用通用技术标准的一般项目中设置资质、业绩、奖项等加分项。		☐ 是 ☒ 否
14	明示或者暗示评标专家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评价标准。		☐ 是 ☒ 否
15	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设置或者采用不同的信用评价指标		☐ 是 ☒ 否

16	是否有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和隐性壁垒。	是 ☐ 否 ☒
17	是否符合《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2024 年第 16 号令）规定。	是 ☒ 否 ☐
采购人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采购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单位签章) 2025 年 10 月 10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 1.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 2.1 采购人：中牟县农业农村局。
- 2.2 代理机构：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3 成交供应商：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2.4 服务内容：采购培训服务机构开展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

3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六章 评审标准

第七章 技术要求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废标的风险。

4.3 照抄或复印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及商务要求的、手写的、未按规定签署的响应文件将导致废标。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竞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将视为对本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在磋商公告发布同一媒介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5.3 竞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第一时间进行查看，确认已收到该澄清，否则将默认已收到该澄清。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在竞标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竞标人。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竞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竞标截止时间。

6.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在磋商公告发布同一媒介发布，供应商应自行留意查看，供应商应于收到修改文件后尽快确认，否则将默认供应商已收到该修改。

6.3 采购人一旦对磋商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人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竞（投）标人均具有约

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澄清和修改文件。同时，采购人和竞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 6.4 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竞标人具有约束力。当磋商文件与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二. 响应文件的编写

7 投标语言

-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 8.1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 9.1 供应商应该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 9.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

10 证明供应商资格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0.1.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0.2.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相应的能力。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供应商应按第三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响应函中进行报价。
- 11.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 11.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响应文件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22 款的有关要求。
- 11.4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 11.5 有关费用处理：

竞争性投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所提供服务的费用、设备费用、税费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

有规定的除外。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 响应文件货币

12.1 响应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3 技术部分

13.1 详细阐述响应主要组成部分、思路及关键技术；

13.2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 服务承诺的情况介绍

14.1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 提供供应商有关服务的管理制度、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和能力。

15 参加竞争性磋商

15.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

16 磋商保证金

16.1 本项目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规定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8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文件签署

18.1 响应文件份数：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TF 格式）一份，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mggzy.zhongm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18.2 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企业 CA 锁电子签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个人 CA 电子签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响应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三.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制作、上传和递交

- 19.1 响应文件制作要求：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请各供应商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zmeggzy.zhongmu.gov.cn/>）“下载中心”栏目下载相关驱动和电子投标工具。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 19.2 响应文件的上传：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TF 格式），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TF 格式）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meggzy.zhongm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 19.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现场提交原件。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电子版。各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zmeggzy.zhongmu.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 19.4 本项目所有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zmeggzy.zhongmu.gov.cn/BidOpening>）”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 19.5 供应商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19.6 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V1.0》。

20 响应截止时间

20.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电子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地址递交。

20.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1 迟交的响应文件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第 20 条规定的响应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9 条规定制作、上传和递交。

22.3 在响应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2.4 从响应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22.5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响应文件。

四. 磋商与评审

23 磋商仪式

-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标时所有供应商应派代表参加。
- 23.2 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代表、监督代表、供应商代表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 23.3 磋商时请供应商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

24 评审程序

- 24.1 磋商仪式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磋商。
- 24.2 磋商小组将按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组成，从符合规定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4.3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24.4 磋商小组工作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5 响应文件的初审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 响应文件的澄清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7 磋商程序、最后报价、综合评分

27.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磋商过程中无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4) 采购人取得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5)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

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8 响应无效和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28.1 响应无效条款

- (1) 未按要求提供磋商保证承诺函的；
- (2)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供应商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5)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无效的情形；
- (6) 在资格性评审、符合性评审中，磋商小组认定供应商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
- (7)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出现“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28.2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9 确定成交、询问及质疑

29.1 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牟县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告成交结果。

29.2 询问及质疑

询问及质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五. 授予合同

30 合同签订合同

- 30.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 30.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30.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重新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30.4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30.5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目录

-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磋商保证承诺函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技术部分
- 六、综合部分
- 七、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八、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一）响应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报价，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

2. 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3）磋商保证承诺函；
- （4）资格审查资料；
- （5）技术部分；
- （6）综合部分；
- （7）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8）其他资料；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4）如我单位中标，按磋商文件规定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 （5）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或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 月 日

(二) 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元)	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

供应商： 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磋商保证承诺函

致：中牟县农业农村局、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严格落实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2019】第 4 号《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降低政府采购供应商交易成本、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及创造力。承诺人就中牟县农业农村局中牟新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项目，向采购人中牟县农业农村局及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关于中牟县农业农村局中牟新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项目的磋商保证承诺函》，承诺以下内容：

一、本供应商严格依法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规定，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向本供应商收取磋商保证金。

二、本供应商承诺在中标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人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按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协议。

三、本供应商承诺若我公司在本次招标活动中中标，我公司按照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招标代理费用的计费约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用（现金或银行转账），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时间和取费金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将不予办理领取中标通知书等相关手续，逾期将按照代理费用总额的 30% 向采购代理机构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1、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_____（本项目采购单位）_____及_____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响应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响应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2、证明材料

(1) 供应商须具备主管审批部门批准的培训资质证书；

(2) 信誉要求：

①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提供“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并加盖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单位公章，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信息网站截图并加盖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单位公章【本项不作为废标依据，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为准】。）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按照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

五、技术部分

六、综合部分

七、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 1、我方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 2、我方无资质挂靠或参与串标、围标、及抬标情形，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无其他中标(尚未开工)或在建工程；
- 3、我方没有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停止市场行为的处罚；
- 4、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
- 5、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建造师等内容组织实施；若我方违反上述承诺，隐瞒、提供虚假资料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组织实施，被监督人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作出的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不良行为记录的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八、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声明函（如有）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注：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声明函时，该项只保留标题；提供承诺函的同时即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3：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格式自拟）

注：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时，该项只保留标题；提供材料的同时即承担相应责任。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项目名称及包号: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书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名称）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____（项目名称及包号）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 1.2.1 标的名称：_____
- 1.2.2 标的数量：_____
- 1.2.3 标的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履行期限：_____；

1.5.2 履行地点：_____；

1.5.3 履行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一级人民法院名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最终合同以双方协商确定

政府采购廉政合同

甲方（供货方）：_____

乙方（购货方）：_____

为促进甲乙双方廉洁高效合作，促使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不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按照《合同法》和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廉政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自愿签订以下廉政合同。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

（二）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各项约定，杜绝违约行为的发生。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制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加强对本方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及时提醒和督促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权向对方主管部门或有关机构检举、揭发。

（七）经济合同变更时廉政合同内容也应做相应调整，并履行有关手续。

第二条：甲方在廉政建设方面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干扰协作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挟乙方从事不属于乙方义务的工作。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宴请、娱乐活动、高档消费；不得要求乙方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等违反规定的相关活动提供方便。

（六）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乙方为其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不得违反规定从事与乙方施工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七）甲方应根据经济合同约定进度付款，不得以不正当理由拖欠款项，不得超进度拨付款。

第三条：乙方在廉政建设方面义务

（一）乙方不准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乙方不准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准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参加有影响合作业务的宴请及娱乐活动；不准为其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乙方不准为甲方工作人员在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不准为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

（五）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准与监管单位串通，违反有关规定和程序，损害甲方利益。

（六）不得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党纪政纪行为。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反本《廉政合同》规定义务的，须向甲方承担经济合同总额 3% 的经济违约责任。

(二)乙方发生多次违反廉政合同约定内容,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黑名单,禁止 3-5 年内进入甲方作业市场;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社会影响较大的,甲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

(三)甲方若违反本《廉政合同》有关规定的,对违法违纪人员,由甲方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给乙方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第五条:检查方式

本合同的履约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派员监督,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看资料或由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等。检查时间、次数、方式、检查结论等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六条:本合同有效期同经济合同期限。

第七条:本合同为经济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采购办各一份。

甲方单位:_____(盖章)_____

乙方单位: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_____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与前面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中牟县农业农村局中牟新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
2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牟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中牟县商都大道房产大厦 23 楼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方式：0371-853945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楷林 C 座 1809 室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1-61311660
3	合格供应商要求：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项规定
4	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的规定收取，由成交人向代理机构现金或转账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5	最高限价：大写：柒拾陆万元整（小写：760000.00 元）
6	服务内容：采购培训服务机构开展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
7	服务期限：90 日历天；
8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要求，通过相关部门审查；
9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天；
11	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TF 格式）一份，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zmeggzy.zhongm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1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zmggzy.zhongm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
13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4	开标日期：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zmggzy.zhongmu.gov.cn/BidOpening)；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牟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第一开标室。
15	付款方式：以签订正式合同为准。
16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六章 评审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充分考虑投标报价、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投标公司的实力及商务条款等综合因素的方法进行评标。

具体评分步骤如下：

1、资格审查：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响应文件格式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即可）

(2) 供应商须具备主管审批部门批准的培训资质证书；

(3) 信誉要求：

①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符合性评审：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由评标委员会按废标处理：

(1) 供应商未提交磋商保证承诺函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2) 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3)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或授权委托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无被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

(4) 服务期限不符合文件要求的；

- (5) 质量要求不符合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文件要求的；
- (7)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8)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最终（二次）报价及磋商

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将予以远程报价**。供应商登录远程开标项目，在评审过程中收到远程报价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报价，**第二轮报价时间为 30 分钟因逾期或超时报价，将默认初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专家围绕响应文件，进行磋商，通过磋商找出本项目的最好供应商。

4、详细评审【二次（最终）报价之后进行】

- (1) 磋商小组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 供应商得分等于本章评分标准各项之总和（满分为 100 分）。
- (4) 磋商小组发现竞标人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竞标最终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竞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竞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竞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可以认定该竞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属不正当竞争，其竞标可能被拒绝。

5、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1) 竞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竞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竞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竞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竞标作废标处理。

-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竞标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竞标人在开标之后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业主因磋商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的改变和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竞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 磋商小组对竞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竞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6、评审结果

(1) 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评分量化方案

- 评分项目及标准——综合评分法（百分制）；
-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商务、技术基本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中从以下方面评审：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15 分 技术部分：40 分 综合部分：45 分
2.2.1	投标 报价 15 分	报价得分	本项目设最高限价（最高限价见磋商文件招标项目资料表）。凡磋商价格高于最高限价（不含等于）的，该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标处理。 1、评标基准值计算：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投标报价得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的供应商的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5 注：①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②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③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代表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2.2.2	技术部分 40分	培训方案 20分	科学制定年度培训方案，包括专业设置、课程安排、具体授课师资、时间安排、培训地点、后勤服务、宣传服务、信息管理、学员投诉整改、满意度评价等要求： a、方案说明科学完整、全面合理、切合实际的得 15（不含）-20 分； b、方案合理，基本满足需求的得 8-15（含）分； c、方案说明基本合理，满足需求得 5-8（含）分 d、方案不完整的得 1-5（含）分 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规章制度 5分	供应商的规章制度健全，内部管理合理，考勤管理严格，专业设置合理齐全。 a、方案说明科学完整、全面合理、切合实际的得 3-5 分； b、方案说明基本合理满足需求的得 1-3（含）分； c、方案不完整的或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进度计划与措施 5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进度计划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时间节点、进度控制措施、应急管理措施、线上线下融合培训计划、实训实习）进行综合评比。 a、方案说明科学完整、全面合理、切合实际的得 3-5 分； b、方案说明基本合理满足需求的得 1-3（含）分； c、方案不完整的或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管理措施 5分	分析调研本项目的培训特点，通过对高素质农民培训方面进行分析，列出培训中的难点，提出相应的管理措施针对性强： a、方案说明科学完整、全面合理、切合实际的得 3-5 分； b、方案说明基本合理满足需求的得 1-3（含）分； c、方案不完整的或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后续服务计划 5分	具有全面详细的培训班级安全、后勤保障措施和后续服务计划：投标人提供完善的培训班级安全、后勤保障措施；合理的后续服务计划，能提供专人跟踪服务，并对质保期内、外服务作出承诺的； a、方案说明科学完整、全面合理、切合实际的得 3-5 分； b、方案说明基本合理满足需求的得 1-3（含）分； c、方案不完整的或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2.2.3	综合部分 45 分	企业业绩10分	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组织过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或类似培训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 注：响应文件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不附的不得分
		师资力量 15 分	1、配备专职教学管理人员和专兼职教师队伍：提供专职教学管理人员的，每有 1 名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 2、每提供 1 名农业相关高级职称专兼职授课讲师的得 2 分，最多得 6 分，每多提供 1 名农业相关中级或以上职称专兼职授课讲师的加 1 分，最多加 4 分；（须以表格形式汇总，高级职称专兼职授课讲师和中级职称专兼职授课讲师需提供相关人员的证书扫描件）
		培训场地 5 分	具备教学场地，以提供的房产证明或租赁协议为准， 2000 m ² 及以上得 5 分，1000 m ² -2000 m ² 的得 3 分，1000 m ² 以下的得 1 分，最多得 5 分。需提供场所彩色照片、产权证或租赁协议等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实训场地 5 分	具备自有实训基地并满足培训实训实操课程的，场地面积在 2000 m ² 得 2 分，每增加 1000 m ² 加 1 分，此项最多得 5 分。需提供相关实训场所彩色照片、产权证或租赁协议等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电子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实力 10 分	1、供应商在往期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中被省级官方新闻媒体采访报道的，每有一个得 2 分，此项最多得 4 分，需提供媒体报道网站链接及报道截图并加盖电子公章。 2、供应商能为考试合格学员颁发全省统一编号、统一模板式样的河南省高素质农民培训证书和河南省职业农民技能证书的得 2 分。（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供应商在省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通过机构备案得 4 分，没有不得分。
备注： 1、供应商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综合部分得分，供应商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2、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第七章 技术要求

高素质农民培育稳粮保供-技术要求

一、目标任务

按照省农业农村厅方案要求，聚焦粮油作物稳产保供重点任务，围绕生物育种产业化种植工作目标，计划培育高素质农民 50 人。

二、班级设置

为保证培训质量，专题班人数 50 人。专题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其中，线下 48 个学时，线上 8 个学时，实习实训课不低于 24 学时。

三、培训内容

重点围绕品种特性、水肥管理、化控剂施用、病虫草害防控、抗逆减灾、收储管理等高效安全生产技术开展培训。

高素质农民培育-技术要求

一、目标任务

完成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培育、文明乡风建设素质素养提升培育等各类高素质农民培育 165 人。各类型高素质农民培育的年度线下累计培训时间为 7-12 天，线上学习时数不高于总是学习时数的 15%，做好全年跟踪服务。学员满意度达到 96%以上。

二、培训方向

（一）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培育。围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以粮油领域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应用等为主要内容，分区域、分品种、分技术开展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推进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良制融合，提升粮油作物扩种技术支撑。组织重点开展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主体培育，聚焦大豆、玉米、小麦等作物单产提升，开展全产业链技术或单项关键技术培训，在适宜地区普及水肥一体化技术，推进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融合，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的技术技能水平。

（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育。结合本地主要产业，以畜牧、水产、蔬菜、水果、中药材等种养殖理论、生产技术、质量安全和绿色发展等知识技能为主要内容，开展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育。重点面向生猪、肉牛、奶牛、家禽养殖及蜂等特色养殖开展养殖培训，面向养殖渔民开展淡水池塘养殖培训。根据设施种植标准化园区、畜禽水产标准化养殖场、智慧农场等从业所需，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加强园艺作物和农机领域培训力度，强化绿色低碳、种养结合等生态循环农业技术模式落地应用。

（三）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能力提升培育。围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和乡村新产业、新业态的人才需求，突出农业与科技、文化、教育、旅游、康养、新能源等融合的“农业+”新产业，突出智慧农业、休闲农业、乡村新型服务业、农业数字化技术应用等内容，培养素质能力与乡村新产业新业态高度契合的带头人。加强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共青团、妇联、退役军人事务管理等部门联系，培育对象重点关注返乡大学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青年群体，鼓励举办专门面向青年群体的培训班，培养一批具有长期发展带动能力的青年带头人。

（四）文明乡风建设素质素养提升培育。围绕贯彻落实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有关要求，提升农民保护传承农耕文化、践行移风易俗的自觉意识和能力，培养一批乡村文艺创作者、乡村文化传播者和农文旅融合型产业带头人，重点开展乡村礼俗传承人、农耕技艺传承人、村艺工坊传习人和乡村工匠等乡村文化人才培育。围绕乡村设计、建设、治理、发展对各类人才的需求，开展乡村建设治理人才培育，提升农民积极参与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的积极性和能力水平。